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然美

NATURAL BEAUTY

Natural Beauty Bio-Technology Limited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 營業額下降6.3%至410,700,000港元。
- 除稅前溢利下降75.7%至9,000,000港元。
- 純利下降64.6%至7,800,000港元。
- 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03港元(二零一九年：無)。

業績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然美」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4	410,673	438,413
銷售成本		<u>(170,248)</u>	<u>(172,843)</u>
毛利		240,425	265,570
其他收益和利得	6	13,475	5,957
商譽減值虧損		-	(3,541)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	(2,053)	(4,297)
分銷及銷售開支		(149,839)	(149,683)
行政開支		(84,221)	(72,492)
其他開支和損失		<u>(7,146)</u>	<u>(3,183)</u>
經營溢利		10,641	38,331
融資成本		<u>(1,658)</u>	<u>(1,329)</u>
除稅前溢利		8,983	37,002
所得稅開支	8	<u>(1,225)</u>	<u>(15,094)</u>
本年度溢利	9	7,758	21,908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之重新計量		<u>151</u>	<u>114</u>
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5,528</u>	<u>(6,084)</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5,679	(5,97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3,437	15,938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u>7,758</u>	<u>21,908</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43,437</u>	<u>15,938</u>
每股盈利			
基本	11(a)	<u>0.39 港仙</u>	<u>1.09 港仙</u>
攤薄	11(b)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連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9,540	268,191
投資物業		8,817	7,928
使用權資產		57,037	76,772
商譽		28,818	27,383
無形資產		14,054	15,01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2,982	–
遞延稅項資產		10,243	2,181
		431,491	397,472
流動資產			
存貨		103,280	85,49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130,896	124,762
合約成本		699	429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34
抵押銀行存款		3,628	3,415
銀行及現金結存		161,978	145,696
		400,481	359,92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123,338	103,688
應付關聯方款項		329	370
合約負債		11,830	27,376
借款		54,273	14,556
租賃負債		5,213	7,566
即期稅項負債		9,682	4,660
		204,665	158,216
流動資產淨值		195,816	201,7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27,307	599,184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3,254	10,400
租賃負債	2,281	20,339
退休福利責任	542	652
	<u>16,077</u>	<u>31,391</u>
資產淨值	<u>611,230</u>	<u>567,79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0,210	200,210
儲備	411,020	367,583
總權益	<u>611,230</u>	<u>567,793</u>

附註：

1. 一般資料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a)製造及銷售護膚產品、美容及精油產品、健康食品、化妝品及美容儀器及(b)提供肌膚護理、美容及水療服務、醫療美容服務、肌膚護理顧問服務及美容培訓。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東倉儲航運(巴拿馬)股份有限公司、保經控股有限公司及Next Focus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主要企業股東。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3載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反映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因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而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以及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的修訂。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以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大的定義的修訂

該等修訂為重大提供新的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提供有關特定報告實體之財務資料的財務報表作出之決策，則該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釐清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重要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幅度（單獨或與其他資訊結合使用）。

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的定義的修訂

該等修訂澄清業務之定義，並就如何決定交易是否屬於業務合併提供進一步指引。此外，該修訂引入選擇性「集中性測試」，倘所收購之總資產的絕大部份公平值均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時，允許對一組收購活動及資產判斷是否為資產而非業務收購進行簡化評估。

本集團已對購買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交易提前應用修訂。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的修訂

該項修訂提供一項可行權宜方法，准許承租人無需評估特定直接因新冠疫情產生的合資格租金優惠(「**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訂，相反，承租人須按猶如該等租金優惠並非租賃修訂將其入賬處理。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於年內就本集團所獲得的所有合資格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所獲得的租金優惠已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於損益表內入賬列作負可變租賃付款確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並無受到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的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的修訂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直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預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

(a) 收入明細

本年度按主要產品及服務範圍劃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 客戶合約之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範圍分類		
貨品銷售	394,807	423,261
服務收益	15,866	15,152
	<u>410,673</u>	<u>438,413</u>

本集團於下列主要服務範圍及地區隨時間及於某個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產生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主要地區市場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	212,480	303,756
台灣	194,161	131,080
其他	4,032	3,577
	<u>410,673</u>	<u>438,413</u>
確認收入之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貨品	394,807	423,261
隨時間轉移貨品及服務	15,866	15,152
	<u>410,673</u>	<u>438,413</u>

(b) 分配至與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未獲達成或部分未獲達成)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及確認收入的預計時間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11,830</u>	<u>27,376</u>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三個(二零一九年：三個)可報告分部：

1. 中國大陸
2. 台灣
3. 其他(香港及馬來西亞)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是提供不同產品和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彼等乃分開進行管理。

本集團的其他可報告分部包括若干不活躍業務。該等分部尚未達到決定作為可報告分部之量化門檻。該等其他經營分部之資料載於「其他」一欄。

分部損益不包括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及利息收入。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未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目的定期審閱該等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可報告分部之損益、資產及負債資料：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06,469	194,646	9,558	410,673
分部(虧損)/溢利	(8,307)	33,431	322	25,4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19	7,088	84	25,5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81	4,715	576	9,872
無形資產攤銷	1,797	-	-	1,7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82	1,158	-	3,140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利得	(89)	-	(4)	(93)
陳舊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837)	2,143	181	1,487
存貨撇銷	11,059	-	-	11,059
貿易應收賬款撥備	2,052	1	-	2,053
	<u>中國大陸</u> 千港元	<u>台灣</u> 千港元	<u>其他</u> 千港元	<u>總計</u>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03,756	131,556	3,101	438,413
分部溢利/(虧損)	35,588	13,162	(235)	48,5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201	5,448	41	22,6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43	1,167	84	6,394
商譽減值虧損	3,541	-	-	3,541
無形資產攤銷	1,816	-	-	1,8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25	-	-	225
陳舊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153)	896	16	759
存貨撇銷	5,718	-	-	5,718
貿易應收賬款撥備/(撥備撥回)	4,372	20	(16)	4,376

分部收入、損益及資產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總收入	<u>410,673</u>	<u>438,413</u>
損益		
可報告分部總溢利	25,446	48,515
未分配公司支出	(18,205)	(13,094)
未分配收益	<u>1,742</u>	<u>1,581</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8,983</u>	<u>37,002</u>

地理資料：

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情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359,225	317,739
台灣	59,688	76,545
其他	<u>2,335</u>	<u>1,007</u>
綜合總額	<u>421,248</u>	<u>395,291</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入：

來自本集團台灣業務分部一名客戶之收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之76,34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6,258,000港元)。

6. 其他收益和利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42	1,58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379	137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益	213	238
其他物業及設備之租金收益	2,405	2,371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利得	93	-
政府補助金(附註)	7,771	1,438
其他	872	192
	<u>13,475</u>	<u>5,957</u>

附註：政府補助金主要指本集團中國大陸經營附屬公司獲得來自地方政府的無條件稅收返還以補償其發生及支付的稅款。

7.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下列項目確認減值/(減值撥回)虧損：		
貿易應收賬款	2,053	4,376
其他應收賬款	-	(79)
	<u>2,053</u>	<u>4,297</u>

8. 所得稅開支

已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267	4,48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92	109
	<u>959</u>	<u>4,595</u>
即期稅項－台灣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7,361	3,18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	7
	<u>7,366</u>	<u>3,189</u>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及其他		
年內撥備	-	8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	498
	<u>(5)</u>	<u>582</u>
預扣稅	<u>733</u>	<u>3,912</u>
遞延稅項	<u>(7,828)</u>	<u>2,816</u>
	<u>1,225</u>	<u>15,094</u>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25%(二零一九年：25%)稅率計提撥備。非中國居民的法定預扣稅所得稅稅率為10%(二零一九年：10%)。

根據中國大陸及台灣相關法例及規例，就中國大陸及台灣附屬公司賺取的所得溢利而宣派並由非本地居民企業收取之股息，股息預扣稅率分別為10%(二零一九年：10%)和21%(二零一九年：21%)。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中國大陸(二零一九年：無)及台灣(二零一九年：2,419,000港元)之股息預扣稅。

台灣企業所得稅按20%(二零一九年：20%)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兩級利得稅制度，在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二零一九年：8.25%）稅率繳稅，而超過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二零一九年：16.5%）稅率繳稅。兩級利得稅制度下非合資格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二零一九年：16.5%）稅率繳稅。

本集團已就其他地區所產生應課稅溢利根據旗下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現有相關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現行稅率計算稅項支出。

9.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1,797	1,816
合約成本攤銷	369	1,147
核數師有關核數服務的酬金	7,818	4,58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2,053	4,297
陳舊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1,487	759
存貨撇銷（計入銷售成本）	11,059	5,718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17,242	131,492
可產生租金收益之物業及設備直接經營開支	291	3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591	22,690
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9,872	6,39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379)	(137)
商譽減值虧損	-	3,5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140	225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虧損）／利得	(93)	89
廣告及推廣開支	33,862	40,179
研發成本	5,605	5,051
匯兌虧損淨額	1,694	1,244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經營租賃費用約63,15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1,742,000港元），並單獨計入已披露金額。

10. 股息

於報告期間後，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03港元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約7,75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908,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2,002,100,932股(二零一九年：2,002,100,932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22,723	105,494
減：信貸虧損撥備	(9,011)	(6,678)
	<u>113,712</u>	<u>98,816</u>
預付款項	12,026	21,229
按金	2,903	2,341
其他應收賬款	1,810	2,376
退貨權資產	445	-
	<u>130,896</u>	<u>124,762</u>

本集團給予其符合信貸銷售資格之貿易客戶平均30至120日之信貸期。提供客戶之信貸期可依據多項因素(包括客戶之信用狀況及促銷政策)而有所不同。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經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180日內	102,343	96,474
超過180日	11,369	2,342
	<u>113,712</u>	<u>98,816</u>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淨額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港元	74	42
人民幣(「人民幣」)	52,153	59,733
新台幣(「新台幣」)	61,151	38,678
馬來西亞幣	334	363
	<u>113,712</u>	<u>98,816</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6,147	26,242
加盟商按金	29,322	25,164
其他應付稅項	7,662	10,448
應付費用	44,599	27,004
其他應付賬款	14,428	14,830
退款負債	1,180	-
	<u>123,338</u>	<u>103,688</u>

根據收貨或享用服務日期，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90日內	25,539	26,211
91日至365日	12	17
365日以上	596	14
	<u>26,147</u>	<u>26,242</u>

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人民幣	4,893	8,344
新台幣	20,531	17,898
美元	723	-
	<u>26,147</u>	<u>26,242</u>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摘錄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摘錄：

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本報告「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對相應數字的影響外，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和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保留意見的基礎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相應數字的基礎。

貴集團於中國大陸的若干附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向客戶出售美容產品的同時，向其提供退貨權以於其後期間交換不同產品（「**貨品交換承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附屬公司錄得若干貨品交換（即貨品被客戶退回，並以具有相同銷售價值的不同貨品替換）約4,200,000港元（含增值稅）。由於有關該等貨品交換批准文件的資料不足以及相關附屬公司於過往報告期間並未及時且完整地保存貨品交換承諾記錄，因此我們無法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可令我們信納該等已交換貨品是否與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前作出的貨品交換承諾有關，進而信納其是否已於二零一九年妥為入賬。我們亦無其他可採用的審計程序，以確定是否需要就 貴集團二零一九年的綜合財務報表對該等數額作出任何調整。

因上述事項而可能被認為有必要作出的任何調整可能會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概況

本集團之營業額由二零一九年的438,400,000港元減少6.3%至二零二零年的410,7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產品銷售減少28,500,000港元，該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96.1%。

中國大陸市場之營業額由二零一九年的303,800,000港元減少32.0%至二零二零年的206,500,000港元；台灣市場之營業額則由二零一九年的131,600,000港元上漲48.0%至194,600,000港元。

其他地區(包括香港、馬來西亞及澳門)之營業額上漲208.2%，由二零一九年之3,100,000港元上漲至二零二零年之9,600,000港元。該等地區對本集團營業額之貢獻維持輕微，僅佔本集團營業額2.3%。

本集團之整體邊際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的60.6%減少至二零二零年的58.6%，主要由於本集團自產產品／美容儀器／服務收入組合發生變化，產品組合中邊際利潤率較低之產品佔比上升所致。

按業務劃分之

營業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產品	394,807	96.1%	423,261	96.5%	(28,454)	(6.7%)
服務	15,866	3.9%	15,152	3.5%	714	4.7%
總計	410,673	100.0%	438,413	100.0%	(27,740)	(6.3%)

產品

本集團主要以「自然美」品牌製造及銷售護膚產品、美容及精油產品、健康食品及化妝品等各式各樣產品及新的美容儀器。產品銷售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且主要源自加盟水療中心、在線及其他銷售平台、自資經營水療中心及百貨公司專櫃。二零二零年之產品銷售額達394,800,000港元(或佔本集團總收入96.1%)，較二零一九年之產品銷售額423,300,000港元減少28,500,000港元或6.7%。產品銷售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該分部於中國大陸市場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之292,200,000港元減少32.2%至198,100,000港元所致。

服務

服務收益源自自資經營水療中心服務、醫療美容服務、培訓及其他服務。

本集團透過其自資經營水療中心提供肌膚護理、美容及水療服務。本集團之策略乃於戰略位置將自資經營水療中心打造成模範門店，以刺激加盟商的整體銷售並吸引新加盟商。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擁有二家自資經營水療中心及二家自營醫療美容中心，並在馬來西亞擁有一家自資經營水療中心。

按現行加盟經營安排，本集團不能分佔加盟商經營水療中心所得之任何服務收益。於二零二零年，服務收益較二零一九年之15,200,000港元增長4.7%至15,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水療服務／醫療美容服務收益較二零一九年之14,500,000港元增長4.5%至15,200,000港元。

服務收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培訓收益	89	0.6%	436	2.9%	(347)	(79.6%)
水療服務／醫療 美容服務收益	15,165	95.5%	14,509	95.8%	656	4.5%
其他	612	3.9%	207	1.4%	405	195.7%
總計	<u>15,866</u>	<u>100.0%</u>	<u>15,152</u>	<u>100.0%</u>	<u>714</u>	<u>4.7%</u>

中國大陸市場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之營業額由二零一九年之303,800,000港元減少32.0%至二零二零年之206,5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產品銷售額減少所致。產品銷售毛利率從二零一九年的67.6%下降至二零二零年的63.7%，主要原因為中國大陸於二零二零年不同邊際毛利產品結構發生變化，本集團自產產品／美容儀器／服務收益組合發生變化。

台灣市場

本集團於台灣市場之營業額由二零一九年之131,600,000港元增長48.0%至二零二零年之194,600,000港元。自然美台灣的銷售總額明顯增加主要受來自直營店及在線及其他銷售平台的產品銷售收入增加所推動。產品銷售毛利率從二零一九年的65.9%增長至二零二零年的68.4%。主要原因為現有銷售平台的產品銷售邊際毛利率高於原有銷售渠道的毛利率。

得益於東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東森集團」)之營運策略，自然美產品透過東森旗下的分銷通路銷售。於二零二零年，台灣市場的電視購物、電子商務、電話行銷通路產品銷售收入對本集團貢獻達113,400,000港元，佔台灣地區產品銷售額之60.5%。

按地域劃分之營業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
中國大陸				
產品	198,083	292,242	(94,159)	(32.2%)
服務	8,386	11,514	(3,128)	(27.2%)
中國大陸總計	<u>206,469</u>	<u>303,756</u>	<u>(97,287)</u>	<u>(32.0%)</u>
台灣				
產品	187,324	127,923	59,401	46.4%
服務	7,322	3,633	3,689	101.5%
台灣總計	<u>194,646</u>	<u>131,556</u>	<u>63,090</u>	<u>48.0%</u>
其他				
產品	9,400	3,096	6,304	203.6%
服務	158	5	153	3,060.0%
其他總計	<u>9,558</u>	<u>3,101</u>	<u>6,457</u>	<u>208.2%</u>

其他收益和利得

其他收益和利得由二零一九年之6,000,000港元增長126.2%至二零二零年之13,5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之政府補助金較二零一九年上漲440.4%。於二零二零年，其他收益和利得主要包括利息收益、物業及設備之租金收益及政府補助金，分別為1,700,000港元、2,600,000港元及7,800,000港元。

銷售及行政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之百分比由二零一九年之34.1%增加至二零二零年的36.5%。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之149,700,000港元增加1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年之149,800,000港元。銷售人員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之58,400,000港元增加7,9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年之66,3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其他重要開支項目包括廣告費開支31,200,000港元、租金支出7,700,000港元、折舊及攤銷費用13,700,000港元、銷貨運費4,600,000港元以及差旅和業務招待開支5,600,000港元。

總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之72,500,000港元增長11,700,000港元(或16.2%)至二零二零年之84,2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和退休福利(包含董事酬金)27,300,000港元、法律及專業費用28,500,000港元、折舊及攤銷費用9,500,000港元以及辦公室和水電開支4,600,000港元。

其他支出和損失

其他支出和損失由二零一九年之3,2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之7,100,000港元，增加3,9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其他支出和損失主要包括資產處置虧損3,100,000港元、匯兌虧損1,700,000港元、出租其他物業相關支出1,800,000港元。

除稅前溢利

鑑於集團稅前邊際利潤率從二零一九年之8.4%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之2.2%，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九年之37,000,000港元減少75.7%至二零二零年之9,000,000港元。

稅項

稅項支出由二零一九年之15,100,000港元減少13,9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年之1,2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之實際稅率分別為40.8%及13.6%。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溢利由二零一九年之21,900,000港元減少64.6%至二零二零年之7,8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之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約為30,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為18,9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54,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35,600,000港元)，並向外界銀行借款金額約為67,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5,0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方面，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負債除以股東權益)分別為4.4%及11.0%。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為2.27倍及1.96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憑藉所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存，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足以滿足其營運資金所需。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一年內、第二至第五年(無按要求償還條款)及第二至第五年(帶有按要求償還條款)到期之有抵押銀行借款分別為16,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00,000港元)、13,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400,000港元)及37,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4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之淨現金(不包括三個月以上一年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為87,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0,600,000港元)。該等銀行借款於年內按浮動利率以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本集團並未通過利率掉期對沖其面臨之利率風險。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抵押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以賬面值104,200,000港元之若干永久業權土地、樓宇及與租賃土地有關之使用權資產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02,300,000港元)。

理財政策及所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基於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及台灣，故其大部份收入乃以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中，約67.2%（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81.5%）以人民幣計值，另約26.6%（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9.7%）以新台幣計值。餘下6.2%（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8.8%）則以美元、港元及馬來西亞幣計值。本集團繼續就外匯風險管理採取審慎政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所承受之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有關風險。

業務回顧

分銷管道

按分銷管道看，本集團來自加盟／自資經營水療中心、醫療美容中心及百貨專櫃等渠道的營業額下降99,9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年的289,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9,700,000港元），佔集團營業額70.6%（二零一九年：88.9%）。

來自電子商務、電視購物及電話行銷等行銷通路的營業額上漲72,2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年的120,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8,700,000港元），佔集團營業額29.4%（二零一九年：11.1%）。

按擁有權劃分之店舖數目	加盟商擁有 水療中心	自資經營 水療中心	水療中心 總計	自資 經營專櫃	自營醫學 美容中心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	856	2	858	9	2	869
台灣	320	0	320	0	0	320
其他	27	1	28	0	0	28
總計	<u>1,203</u>	<u>3</u>	<u>1,206</u>	<u>9</u>	<u>2</u>	<u>1,217</u>

按擁有權劃分之 店舖數目	加盟商 擁有 水療中心	自資經營 水療中心	水療中心 總計	自資 經營專櫃	自營醫學 美容中心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	862	3	865	9	2	876
台灣	272	8	280	0	0	280
其他	27	0	27	0	0	27
總計	<u>1,161</u>	<u>11</u>	<u>1,172</u>	<u>9</u>	<u>2</u>	<u>1,183</u>

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其水療中心及百貨公司專櫃等分銷管道網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206間水療中心、2間醫療美容中心及9個專櫃。當中包括1,203間加盟水療中心，以及由本集團直接經營的3間水療中心、2間醫療美容中心和9個專櫃。並無委託協力廠商經營者經營專櫃。加盟水療中心由加盟商擁有，彼等須承擔本身水療中心的資本投資。彼等之水療中心僅可使用自然美或「NB」品牌產品。各水療中心均提供多種服務，包括水療、面部及身體護理以及皮膚護理分析服務，而百貨公司專櫃廣泛提供肌膚護理分析。

以集團而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合共開設133間新店舖(二零一九年為143間)，另關閉99間店舖(二零一九年為22間)。

研究及開發

本集團非常著重於研究及開發，讓其保持競爭優勢，開發新產品以及持續改善現有產品的品質及功效。本集團一直與海外護膚品公司合作研發新技術。本集團用於旗下自然美產品之生物科技物料乃從歐洲、日本及澳洲引進。本集團之研究及開發隊伍由多名具備化妝品、醫學、藥劑及生物化學經驗與專業知識之海外顧問組成。本集團透過使用團隊研發之新成分不斷提升及改良自然美產品。本集團透過與團隊內具備不同專業知識及經驗之專家通力合作，將繼續開發優質美容及護膚產品。自然美產品主要使用天然成分，並採用獨特配方，順應皮膚的生理結構及特點，運用先進生物技術研發的產品，能更有效的發揮美容養顏功效。助力自然美邁向國際。

自然美與人類基因及幹細胞科技範圍之頂尖研究員進行合作，開發抗衰老NB-1產品系列及其他祛斑美白、修護及纖體產品。為保護NB-1產品的獨特性，本集團於美國取得該幹細胞科技的專利權。

產品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的旗艦NB-1系列產品佔產品總銷售額的25%，其銷售額達到99,300,000港元。本集團基於對美容市場的持續研究及策略規劃，緊跟市場需求點，成功上市了益生菌固體飲料，為健康食品分類創造了6,200,000港元的收入，穩固了保健品在總體業績中的份額。本集團又成功翻新了NB-1經典產品，帶來25,400,000港元，提升了NB-1在總體業績中的佔比。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546名僱員，其中379名派駐中國大陸，台灣有148名，其他國家及地區則有19名。於二零二零年之總酬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為123,100,000港元)，其中包括退休福利相關成本2,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為8,900,000港元)。為招聘、留聘及鼓勵表現卓越的僱員，本集團保持並定期檢討具競爭力之酬金組合。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之資本開支為73,900,000港元，其主要包括中國大陸新工廠建設41,800,000港元、新開店裝修及設備29,300,000港元以及辦公室及自資經營水療中心翻新裝修2,800,000港元。

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正式生效。在開始日期，需對租賃事項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相關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和台灣地區。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為5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6,800,000港元)，租賃負債為7,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7,9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共計9,900,000港元、租賃負債利息費用共計900,000港元。

更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於過往年度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並於德勤辭任後，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因德勤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未來展望

本集團的業務拓展於期內持續運用集團資源，提升服務品質、產品研發、多渠道佈局，開展連鎖加盟、電子商務、電話行銷、電視購物、代工事業，透過營收多元化快速成長。

重要市場發展策略

- 台灣：運用本集團豐沛媒體資源廣告宣傳品牌及產品，並在本集團所有虛擬零售渠道成功銷售本集團產品，營收成長動能持續上揚。
- 中國大陸：持續連鎖加盟成長，並進行新渠道佈局電視購物、電商等，並引進歐洲、韓國品牌推動電商業務開展，同時擴充集團多品牌及多國產品豐富性。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不斷提升競爭力，鞏固核心業務，同時探索創新的新商機，實現穩健創新並進的持續成長。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妥為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

因此，董事會已成立具明確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有關職權範圍書之條款並不比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寬鬆。該等委員會(除執行委員會外)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及年度財務報表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之職權範圍書(審核委員會憲章)。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規定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份披露。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可調查其職權範圍內之任何事項及向外界法律人士或其他獨立專業人士尋求意見。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之職權範圍書(薪酬委員會憲章)。薪酬委員會職責主要包括釐定執行董事之薪酬政策和架構、評核執行董事之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條款，以及釐定或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之職權範圍書(提名委員會憲章)。提名委員會負責(包括但不限於)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組成和多元化及按照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就甄選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此外，其亦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列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主要負責制訂業務政策、就重要業務事宜及政策作出決定、協助批准若干企業行動、就董事會定期會議間隔期間發生之事宜行使董事會轉授之職權及權力，以及檢討財務、市場推廣、零售、營運及其他業務表現，並審批年度預算案及重要業務指標(KPIs)及過往表現。

遵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常規

董事會認為，在整個二零二零年度，除下一段所述不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財務報告的規定外，本公司已應用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公佈未經核數師同意的本公司之未經審核截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完成法證審閱以及解決完成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問題，並完成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刊發經審核業績公告及報告，因此，本公司於延遲刊發經審核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及延遲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方面違反13.49(2)、13.49(6)、13.46(2)(a)及13.48(1)項下的財務報告規定。此外，本公司未能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六個月期間內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已經完成。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分別刊發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報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召開，會前已提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曾舉行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六個月期間內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其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舉行。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上市發行人之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並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的主席出席。若有關委員會主席未克出席，董事會主席應邀請另一名委員(或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正式委任的代表)出席。該等人士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審核委員會主席陳瑞隆先生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楊世緘先生未能親自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已安排對本集團一切業務活動及營運瞭如指掌的盧啓昌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二零二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回答股東提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有關操守準則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標準。

就可能得知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之本公司相關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條文第A.6.4條採納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書面指引（「公司指引」）。本公司於進行合理查詢後知悉並無本公司相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或公司指引之事宜。

經審核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之審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規定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03港元（「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建議末期股息（倘獲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三）派發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舉行。本公司將儘快向本公司股東發出載有關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進一步詳情以及其他事項之通函。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 (a) 為確定有權出席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使股東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及
- (b) 為確定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發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刊載經審核全年業績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www.ir-cloud.com/hongkong/00157/irwebsite_c)。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一切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間送交本公司之股東以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刊載。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據，與本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案所呈列的數額相符。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用準則項下之保證聘用，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雷倩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雷倩博士及潘逸凡先生；非執行董事陸瑜民女士、林淑華女士及陳守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瑞隆先生、盧啓昌先生及楊世緘先生組成。